

## **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**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5月6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晖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**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**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、自筹资金购买资产的议案》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购买资产、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交易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媒体的《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、自筹资金购买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5月8日